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platt nera

## Platt N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49)

### 內幕消息 控股股東配售現有股份

本公告由Platt N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 配售協議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獲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Pynk Holding Limited(「Pynk Holding」)知會，Pynk Holding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五日(交易時段後)與力高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根據配售協議，配售代理已同意竭盡所能促使買方(「承配人」)按不少於每股本公司股份(「股份」)0.45港元的價格，於配售協議日期起直至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一日或配售協議訂約方可能協定的其他日期期間購買Pynk Holding所持最多18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配售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的30.0%(「配售事項」)。

根據配售協議，配售代理承諾將竭盡所能向承配人確認，其及／或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Pynk Holding、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的第三方，且並非與前述人士一致行動(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出的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

## 本公司的股權架構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本公司(i)於本公告日期；及(ii)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假設所有配售股份獲悉數配售，且於配售事項完成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假設所有配售股份 獲悉數配售)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Pynk Holding Limited (附註1)	282,000,000	47.0	102,000,000	17.0
公眾股東	318,000,000	53.0	318,000,000	53.0
獨立承配人	—	—	180,000,000	30.0
<b>總額</b>	<b><u>600,000,000</u></b>	<b><u>100.0</u></b>	<b><u>600,000,000</u></b>	<b><u>100.0</u></b>

附註：

- 於本公告日期，Prapan Asvaplunghroh先生、Wison Archadechopon先生及Aranya Talomsin女士分別擁有Pynk Holding的96%、2%及2%股權，而Prapan Asvaplunghroh先生、Wison Archadechopon先生及Aranya Talomsin女士共同控制Pynk Holding持有的所有股份。
- 上表所載若干百分比數字作出四捨五入調整。因此，所示總數未必為其之前數字的算術總和。

於配售事項完成後，Pynk Holding將不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董事會預期，Pynk Holding進行的配售事項將不會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營運造成任何不利影響。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Platt N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Prapan Asvaplunghroh**

香港，二零二四年一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 *Prapan Asvaplunghroh* 先生及 *Wison Archadechopon* 先生，非執行董事洪怡紋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湯以銘先生、張斌先生及 *Julapong Vorasontharosoth* 先生。